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are 文軒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方炳希先生(「方先生」)之辭任。方先生將根據現行本公司章程及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繼續擔任其職務並履行其職責，直至有關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於本公司將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推薦及董事會審議，董事會建議委任鄧富民先生(「鄧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鄧富民先生，51歲，教授、博士生導師，現任四川大學商學院院長。曾任四川大學助教、講師，工商管理學院工程碩士教育中心主任、副院長，商學院副院長、常務副院長。鄧先生擔任中國優選法統籌法與經濟數學研究學會常務理事、中國管理現代化研究會常務理事、四川省系統工程學會副理事長；主要研究方向為技術進步與產業發展、質量管理、公司治理等；主持並參與國家社科基金項目、省社科規劃重大項目、國家自科基金項目、單位委託課題等科研項目26項，在《經濟研究》《管理世界》《Industrial Marketing Management》《Fuzzy Optimization and Decision Making》等期刊發表學術論文60餘篇；曾獲四川省社科優秀成果一等獎1次(第一)、四川省社科優秀成果二等獎2次(第一)、四川省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中國高校人文社科優秀成果三等獎，2018年8月獲第十二批四川省學術和技術帶頭人；2022年獲四川省高等教育教學成果特等獎；2023年獲高等教育(本科)國家級教學成果獎二等獎。鄧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

除以上所披露外，鄧先生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職位；(i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且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本公司認為並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鄧先生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建議委任鄧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通過後，鄧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將會即時生效。鄧先生的任期由臨時股東大會通過選任之日起計至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方先生將即時正式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於其委任獲得通過後，鄧先生將與本公司簽署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成員薪酬標準，鄧先生作為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領取的薪酬為人民幣15萬元／年(稅前)。除上述年薪外，除非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及另有規定，鄧先生有權獲補償彼在履行職責時所產生的交通、住宿及通訊等費用，彼亦有權就每次出席本公司會議獲取相應津貼；且彼將有權就擔任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主席每年獲額外補貼人民幣5萬元(稅前)和／或擔任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每年獲額外補貼人民幣3萬元(稅前)。鄧先生之前與本公司概無就彼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簽署服務合約。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尋求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委任鄧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委任鄧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i)鄧先生的詳細履歷及其他相關資料；及(iii)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青

中國•四川，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周青先生、劉龍章先生及李強先生；(b)非執行董事戴衛東先生、柯繼銘先生及譚慶女士；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方炳希先生及李旭先生。

* 僅供識別